证券代码：300334　　证券简称：津膜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5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5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5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东会的主持人：董事长黄艺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

8、现场会议地点：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60号公司会议室

9、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6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3,46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37.5645%。

其中：A、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71,420,0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23.6439%；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65 人，代表股份 42,049,3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 13.9206%。

2）出/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通过现场或者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朱旭琦律师、李健律师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13,378,600	99.92%	75,300	0.0664%	15,500	0.0137%	0	本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04,575	88.584%	75,300	9.4672%	15,500	1.9488%	0	
2.00	《关于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	总表决情况	113,404,100	99.9425%	49,800	0.0439%	15,500	0.0137%	0	本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30,075	91.79%	49,800	6.2612%	15,500	1.9488%	0	

	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3.00	《关于制定<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13,416,100	99.953%	39,300	0.0346%	14,000	0.0123%	0	本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42,075	93.2988%	39,300	4.9411%	14,000	1.7602%	0	

以上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朱旭琦律师、李健律师

3、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朱旭琦律师、李健律师通过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发表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05 日